



# 新創建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59)

##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營業額增長 20% 至 69 億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增長 0.4% 至 9.122 億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減少 6% 至 0.47 港元  
(若扣除去年同期的一次性收益，每股基本盈利增加 4%)
-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 0.25 港元，於 2007 年 6 月 13 日派付

### 業績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06 年 百萬港元	2005 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	<b>6,902.7</b>	5,753.7
銷售成本		<b>(6,321.3)</b>	(5,176.4)
毛利		<b>581.4</b>	577.3
其他收入	3	<b>76.6</b>	160.4
一般及行政費用		<b>(367.6)</b>	(375.4)
經營溢利	3	<b>290.4</b>	362.3
財務費用		<b>(118.8)</b>	(125.4)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b>248.5</b>	297.5
共同控制實體		<b>545.9</b>	433.3
除稅前溢利		<b>966.0</b>	967.7
所得稅開支	4	<b>(40.4)</b>	(47.1)
期內溢利		<b>925.6</b>	920.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b>912.2</b>	909.0
少數股東權益		<b>13.4</b>	11.6
		<b>925.6</b>	920.6
股息	5	<b>500.0</b>	455.0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6		
基本		<b>0.47 港元</b>	0.50 港元
攤薄		<b>0.46 港元</b>	0.49 港元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於 2006年 12月31日	於 2006年 6月30日
附註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80.1	1,043.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8.5	1,944.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04.5	107.0
商譽	329.9	329.9
聯營公司	3,650.5	3,635.6
共同控制實體	10,156.0	9,40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10.2	762.0
	<u>18,569.7</u>	<u>17,223.4</u>
流動資產		
存貨	130.1	12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5,696.2	5,69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1
短期存款	126.4	12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8.1	2,421.3
	<u>8,270.8</u>	<u>8,364.2</u>
總資產	<u>26,840.5</u>	<u>25,587.6</u>
<b>權益</b>		
股本	1,988.8	1,943.8
儲備	13,608.9	12,131.7
擬派股息	500.0	390.8
股東權益	<u>16,097.7</u>	<u>14,466.3</u>
少數股東權益	405.9	387.1
總權益	<u>16,503.6</u>	<u>14,853.4</u>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續)

		於 2006年 12月31日	於 2006年 6月30日
	附註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943.1	3,31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777.3	775.7
		<u>3,720.4</u>	<u>4,087.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5,714.2	5,333.6
稅項		72.4	96.6
借貸		829.9	1,216.7
		<u>6,616.5</u>	<u>6,646.9</u>
負債總額		<u>10,336.9</u>	<u>10,734.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6,840.5</u>	<u>25,587.6</u>
流動資產淨值		<u>1,654.3</u>	<u>1,717.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224.0</u>	<u>18,940.7</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應與2006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2006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

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提早採納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的修訂。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採納現已頒佈並於200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其餘所有新訂準則、修訂以及詮釋。然而，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若干必須於2007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應用而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以及對已頒佈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的影響，惟未能說明是否會對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貨櫃裝卸、物流及倉儲、基建營運、設施租務、設施管理、建築機電、交通運輸及其他服務。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經營業務貢獻分析如下：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能源、 道路及 橋樑		水務及 廢物處理		設施租務 設施管理		建築機電 交通運輸		其他 抵銷		綜合
百萬港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個月													
對外銷售	10.5	119.9	–	454.0	1,222.1	5,054.9	–	41.3	–	–	–	–	6,902.7
內部分部銷售	–	–	–	0.3	55.7	291.4	–	9.5	(356.9)	–	–	–	–
總營業額	10.5	119.9	–	454.3	1,277.8	5,346.3	–	50.8	(356.9)	–	–	–	6,902.7
分部業績	2.4	61.7	6.5	132.6	91.0	61.0	2.3	9.7	–	–	–	–	367.2
未分攤企業費用													(76.8)
經營溢利													290.4
財務費用													(118.8)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17.8	(8.1)	160.6	–	0.1	37.2	–	40.9	–	–	–	–	248.5
共同控制實體	23.1	253.3	80.6	108.0	0.1	27.8	53.8	(0.8)	–	–	–	–	545.9
除稅前溢利													966.0
所得稅開支													(40.4)
期內溢利													925.6
資本開支	0.3	0.5	–	10.4	16.7	33.3	–	4.7	–	–	–	–	65.9
折舊	0.6	43.7	–	11.8	16.8	20.5	–	5.6	–	–	–	–	99.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攤銷	–	–	–	–	0.1	0.3	–	0.2	–	–	–	–	0.6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道路及 橋樑	能源、 水務及 廢物處理	設施租務	設施管理	建築機電	交通運輸	其他	抵銷	綜合
<i>百萬港元</i>										
於2006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7.4	1,600.3	503.7	1,293.4	662.0	4,979.0	–	667.8	–	9,753.6
聯營公司	315.4	420.1	1,519.5	–	1.0	798.9	–	595.6	–	3,650.5
共同控制實體	606.6	3,955.4	1,658.9	1,760.3	9.3	857.1	1,308.4	–	–	10,156.0
未分攤資產										3,280.4
總資產										<u>26,840.5</u>
分部負債	4.6	612.7	0.3	284.0	477.8	4,343.9	–	86.5	–	5,809.8
未分攤負債										4,527.1
總負債										<u>10,336.9</u>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道路及 橋樑	能源、 水務及 廢物處理	設施租務	設施管理	建築機電	交通運輸	其他	抵銷	綜合
百萬港元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個月										
對外銷售	7.2	122.4	-	435.9	1,304.6	3,767.3	-	116.3	-	5,753.7
內部分部銷售	-	-	-	-	80.5	228.9	-	11.1	(320.5)	-
總營業額	7.2	122.4	-	435.9	1,385.1	3,996.2	-	127.4	(320.5)	5,753.7
分部業績	3.4	70.7	6.1	130.8	73.9	58.3	-	(5.5)	-	337.7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溢利	-	65.7	-	-	-	-	-	-	-	65.7
投資物業										
公平值收益	-	-	-	3.0	-	-	-	-	-	3.0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 物業的溢利	22.7	-	-	-	-	-	-	-	-	22.7
未分攤企業費用										(66.8)
經營溢利										362.3
財務費用										(125.4)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8.3	(2.1)	235.6	-	0.1	27.5	-	28.1	-	297.5
共同控制實體	25.5	192.5	76.7	95.7	(0.1)	6.1	37.4	(0.5)	-	433.3
除稅前溢利										967.7
所得稅開支										(47.1)
期內溢利										920.6
資本開支	0.1	0.3	-	14.1	10.8	17.0	-	1.6	-	43.9
折舊	1.0	37.9	-	9.0	19.7	21.2	-	3.8	-	9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	-	-	-	0.1	0.7	-	0.2	-	1.0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貨櫃裝卸、 物流及倉儲	道路及 橋樑	能源、 水務及 廢物處理	設施租務	設施管理	建築機電	交通運輸	其他	抵銷	綜合
百萬港元										
於2006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39.9	1,872.5	-	1,237.8	671.7	4,860.0	-	517.5	-	9,299.4
聯營公司	292.5	413.2	1,527.9	-	0.8	774.5	-	626.7	-	3,635.6
共同控制實體	405.6	3,699.9	1,451.3	1,822.1	9.2	760.8	1,252.2	-	-	9,401.1
未分攤資產										3,251.5
總資產										<u>25,587.6</u>
分部負債	3.4	627.8	0.4	287.9	465.2	4,016.4	-	181.1	-	5,582.2
未分攤負債										5,152.0
總負債										<u>10,734.2</u>

### 3.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已計入和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06 年	2005 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b>21.2</b>	19.8
減：支出	<b>(5.3)</b>	(5.1)
	<b>15.9</b>	14.7
匯兌收益	<b>13.6</b>	16.3
其他收入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溢利	-	65.7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溢利	-	22.7
利息收入	<b>40.8</b>	40.3
管理費用	<b>12.4</b>	19.3
機器租賃收入	<b>12.8</b>	0.2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3.0
股息及其他收入	<b>10.6</b>	9.2
	<b>76.6</b>	160.4
扣除		
出售存貨成本	<b>365.3</b>	429.0
折舊	<b>99.0</b>	9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b>0.6</b>	1.0
營運租賃租金開支	<b>32.6</b>	29.6

#### 4.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2005年：17.5%）稅率撥備。中國內地及海外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款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06年	2005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本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32.0	36.8
中國內地及海外稅項	14.7	10.9
遞延稅項	(6.3)	(0.6)
	<u>40.4</u>	<u>47.1</u>

於本期間，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稅項為4,670萬港元（2005：3,740萬港元）及8,610萬港元（2005：7,700萬港元）分別以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 5.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06年	2005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0.25港元 （2005：已派發0.24港元）	<u>500.0</u>	<u>455.0</u>

## 6. 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2006 年 百萬港元	2005 年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912.2	909.0
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扣除稅項	3.2	11.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溢利	<u>915.4</u>	<u>920.2</u>
	股份數目	
	2006 年	2005 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1,958,495,305	1,832,497,978
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1,775,913	1,858,832
可換股債券	28,645,840	49,658,79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u>1,988,917,058</u>	<u>1,884,015,600</u>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1,389.7	962.4
四至六個月	113.3	108.2
六個月以上	207.6	122.9
	<u>1,710.6</u>	<u>1,193.5</u>

本集團取決於市場要求及所經營業務而對不同類別業務的信貸政策有所不同。建築機電工程之應收保留款項按有關合約的條款處理。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06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 2006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三個月內	569.3	567.4
四至六個月	58.3	51.3
六個月以上	74.7	66.4
	<u>702.3</u>	<u>685.1</u>

## 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2007年4月13日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宣派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0.25港元，並採納以股代息方式分派，惟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

待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後，各股東將獲配發繳足股份，其總市值與該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股息的總額相等。惟各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每股0.25港元以代替配發股份。有關此次以股代息派發中期股息的詳情，將以書函形式，連同選擇收取現金股息表格約於2007年5月3日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包括首尾兩天）： 2007年4月10日至2007年4月13日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 2007年4月4日下午四時正

過戶處的名稱及地址：  
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財務回顧

為方便參考，除了以上呈列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準則所編製的中期財務報表外，管理層按應佔經營溢利，分析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如下。

## 集團概覽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股東應佔溢利9.122億港元，而去年同期為9.090億港元。應佔經營溢利由去年同期的10.24億港元上升9%至本期間的11.19億港元。基建分部錄得應佔經營溢利5.97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262億港元輕微下降5%。服務及租務分部錄得應佔經營溢利5.21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982億港元顯著增加31%。

分部貢獻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06年 百萬港元	2005年 百萬港元
基建	597.0	626.2
服務及租務	521.5	398.2
<b>應佔經營溢利</b>	<b>1,118.5</b>	<b>1,024.4</b>
<i>總辦事處及非經營性項目</i>		
出售基建項目純利	-	83.8
其他利息收入	28.6	43.3
其他財務費用	(112.8)	(109.9)
其他	(122.1)	(132.6)
	<b>(206.3)</b>	<b>(115.4)</b>
<b>股東應佔溢利</b>	<b>912.2</b>	<b>909.0</b>

來自香港的應佔經營溢利佔42%，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應佔經營溢利佔58%，去年同期分別為35%及65%。

## 每股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0.47港元，較去年同期的0.50港元輕微下跌。倘撇除去年同期錄得的出售基建項目純利，每股盈利實際上升4%。

## 營運回顧 — 基建

###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順差／(逆差)
	2006 年	2005 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道路	285.0	238.7	19
能源	214.0	299.4	(29)
水務	56.0	51.2	9
港口	42.0	36.9	14
總計	<u>597.0</u>	<u>626.2</u>	(5)

#### 道路

珠江三角洲地區項目的表現繼續超卓。於本期間，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的日均交通流量上升15%，路費收入增加人民幣2,850萬元。受惠於珠江三角洲地區經濟的強勁發展及於2005年11月開通一條接駁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廣珠段）於本期間路費收入激增人民幣1.111億元或34%。深圳惠州公路及高速公路的合併日均交通流量則較去年同期增加13%。

#### 能源

珠江電廠的合併應佔經營溢利於本期間下降30%，部分是由於去年同期回應稅務部門要求而變動折舊政策產生一次性收益所致。此外，由於從西部省份輸入更多電量以及新增發電機組加入市場，其合併售電量於本期間下降9%。此不利影響部分被本期間在煤電聯動機制下令平均電價上升4%所彌補。儘管售電量下降，珠江電廠平均使用率維持在約80%的高水平。本集團對能源業務的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物色新投資機會。澳門電廠的表現理想，售電量增加14%。

本集團收購成都金堂電廠的35%權益，該項目為兩台60萬千瓦燃煤電廠，供應四川省成都市用電並將於2007年投產。此外，本集團亦收購了廣東寶麗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9.45%股權，該公司主要於廣東營運一家規模為兩台13.5萬千瓦的電廠。

## 水務

澳門水廠的日均售水量上升10%，而重慶水廠及上海化學工業區水處理廠的售水量分別大幅上升20%及54%。中國內地其他水務項目的表現令人滿意。於本期間，位於江蘇省常熟市的一個新水務項目已獲簽訂合約並從2006年12月開始為本集團帶來溢利貢獻。於2006年12月本集團透過中法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法控股」）支付人民幣2.35億元收購重慶唐家沱污水處理廠25%的間接權益；此為中法控股的首個市政污水處理項目，於2007年1月1日開始營運。

## 港口

儘管廈門象嶼新創建碼頭有限公司於本期間的吞吐量增加4%至38萬個標準箱，其應佔經營溢利下降17%。應佔經營溢利下跌主要是由於新購置固定資產產生的額外折舊及利息開支所致。儘管吞吐量下跌3%至54.9萬個標準箱，由於處理國外貨物量增加，導致每個標準箱的平均收入上升，天津東方海陸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的應佔經營溢利仍與去年同期相若。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於本期間處理103.6萬個標準箱並為應佔經營溢利帶來正面貢獻。

於2006年8月，本集團投資溫州狀元巖新創建國際碼頭有限公司的55%權益，該公司於浙江省狀元巖經營兩個多用途泊位。此項目預期於2008年初投入營運。

## 營運回顧 — 服務及租務

### 按業務劃分的應佔經營溢利貢獻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順差 / (逆差)
	2006 年 百萬港元	2005 年 百萬港元	
設施租務	222.5	206.4	8
建築機電	110.1	73.5	50
交通運輸	56.2	37.4	50
其他	132.7	80.9	64
總計	<u>521.5</u>	<u>398.2</u>	31

### 設施租務

於本期間，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會展中心」）的溢利錄得輕微增長。本期間內合共舉辦了超過600項活動，吸引參觀人次逾350萬，創出歷來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最高紀錄。中庭擴建項目的建築工程已於2006年8月展開，將於2009年竣工。新增的1.94萬平方米擴建部分將增加會展中心的可用場地至合共8.34萬平方米。

受惠於香港倉儲業的樂觀情況，亞洲貨櫃物流中心於本期間錄得穩定利潤，平均租用率為98%。

### 建築機電

儘管香港建築業的復甦步伐依然落後，但已顯示從谷底回升的跡象。於2006年12月31日，旗下建築公司取得多份大型合約，手頭合約總值逾241億港元。本集團在澳門的業務表現繼續令人鼓舞，所有已入標或取得的項目均為大型合約。預期澳門將於未來數年繼續成為主要溢利來源。

縱使原料價格大幅波動及面對割價競標戰，本集團的機電業務表現依然令人滿意。於2006年12月31日，手頭合約總值達55億港元，而於本期間獲得的合約總值達9.91億港元，其中53%為中國內地及澳門合約。

## 交通運輸

與去年同期比較，主要由於載客量上升，城巴有限公司及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均錄得溢利增長。此外，償還銀行貸款令利息開支下降，亦有助提升應佔經營溢利。另一方面，於2006年2月調高票價後，本地渡輪業務的經營虧損得以減少，而澳門渡輪業務則繼續受惠於根據現行與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船舶租賃安排而獲得保證溢利。

## 其他

旅遊業及旅客人流持續暢旺，令「免稅」店在期內取得超凡業績。隨着旅客的人均消費不斷增加及在落馬洲九鐵車站開設佔地合共約2.8萬平方呎的新零售商店，預期「免稅」店將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Tricor Holdings Limited及大福證券集團有限公司的盈利表現良好，乃受惠於首次公開招股業務的增加和香港及中國內地企業對金融服務的需求不斷上升。

儘管市場競爭激烈，物業管理業務為客戶管理的住宅單位維持逾13.5萬個，並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地在中國內地發掘新市場商機。

## 展望

本集團對於未來的長期發展策略充滿信心。憑藉過往佳績及累積豐富經驗，本集團致力於在核心業務的領域內維持平衡的業務架構。本集團相信基建和服務及租務業務有強勁的增長潛力。本集團致力維持持續發展動力，並以審慎、專注的投資，為股東創造價值，同時保持健康的資本結構以及股息政策。尋求投資機會之餘，本集團會考慮合理的回報率以及市場佔有率。中國內地仍然是本集團的投資重點。另一方面，香港經濟正在全面復甦，本集團於香港的服務及租務分部亦見佳績。本集團會繼續提供優質服務，擴大品牌效應。

## 財政資源

### 庫務管理及融資

本集團採納維持分散和平衡負債組合的融資庫務政策，以盡量減低財務風險。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總公司統籌。本集團的庫務部門定期檢討其附屬公司的資金需要，以提升融資活動的成本效益。連同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運用的銀行備用額，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並有充裕的財務資源為其日常經營活動、現有投資及未來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 流動資金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24.45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則為25.48億港元。債務淨額由2006年6月30日的19.81億港元，下跌33%至2006年12月31日的13.29億港元。槓桿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由2006年6月30日的13%，下跌至2006年12月31日的8%。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為債務19%及權益81%，相近於2006年6月30日的債務23%及權益77%。於2006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備用額合共為69億港元，其中已動用36億港元。

### 債務狀況及到期日

於2006年12月31日，債務總額由2006年6月30日的45.28億港元下降至37.73億港元。除零票息有擔保可換股債券外，長期銀行貸款及借貸由2006年6月30日的27.92億港元增加至2006年12月31日的28.10億港元，當中8.007億港元於第二年到期，餘下則於第三至第五年到期。於2006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透支概無抵押。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港元為面值。除可換股債券外，所有其他債務均按浮動息率計算。於本期間，除人民幣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或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承擔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37.91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為40.38億港元。這主要為中國內地鐵路集裝箱中心站的開發、營運及相關業務的承擔，於2006年12月31日為26.40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為25.39億港元；對若干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其他項目的注資承擔，於2006年12月31日為8.969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為12.13億港元；及物業及設備方面的承擔，於2006年12月31日為2.539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為2.863億港元。於2006年12月31日，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資本開支承擔為9.851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為13.03億港元。資本開支承擔的資金來源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備用額支付。

## 或然負債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11.15億港元，於2006年6月30日則為11.41億港元。當中包括為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關連公司獲授信貸備用額而提供的擔保，於20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190萬港元、10.48億港元及5,500萬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則分別為1,190萬港元、10.74億港元及5,500萬港元。於2006年12月31日，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或然負債為1.607億港元，而於2006年6月30日則為6,500萬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旗下管理的公司共聘用逾4.1萬名員工，其中於香港聘用超過2.3萬名。員工有關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為10.47億港元（2005年：11.52億港元），當中包括公積金及員工花紅。酬金福利包括根據個別員工表現授予的薪酬、花紅及購股權，並每年按市況檢討。本集團亦持續為員工安排有系統的培訓。

##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實務及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本公司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進行審閱。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誠如本公司於上一份年度報告所呈報，除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守則條文A.4.2及A.5.4外，本公司已於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年度內遵守常規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本公司已藉著通過有關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的修改，自2005年11月起已達至符合守則條文A.4.2的規定。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唯獨未能遵守守則條文A.5.4。按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A.5.4的要求，董事會應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指引內容應該不比《標準守則》寬鬆。董事會已就員工買賣本公司證券訂立員工指引，載列於《員工責任－企業政策》手冊內，但該等指引並非按照不寬於《標準守則》的標準制定。此偏離乃由於本公司目前擁有逾4.1萬名員工，並經營多元化業務，由本公司處理來自有關僱員的書面通知將會帶來龐大行政負擔。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a)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杜惠愷先生、陳錦靈先生、曾蔭培先生、黃國堅先生、林煒瀚先生、張展翔先生及杜家駒先生；(b)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維爾·卡馮伯格先生的替任董事：楊昆華先生）、杜顯俊先生及黎慶超先生；及(c)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志強先生、鄭維志先生及石禮謙先生。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07年3月16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2007年3月19日刊登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